乐山市五通桥区审计局发文稿纸

签发：同意。 2026.7.20	
拟稿人：[illegible] 2026.7.20	会签意见：
办公室意见：	
初核：[illegible] 7.20	缓急程度：
复核：	附件：
文件标题：乐山市五通桥区审计局部门2025年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发文字号：　　年　月　日封发	
主送单位：	
抄送单位：	
份数：	

附件 1

乐山市五通桥区审计局部门
2025 年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五通桥区审计局包含下属事业单位 1 个。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1. 主要职能。

区审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区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1、主管全区审计工作；2、拟订全区有关审计工作规范性文件。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3、向区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4、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包括：国家、省、市、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区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区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及镇（乡）人民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使用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政府投资和以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区级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区属国有企业和地方金融机构、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

修复情况；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财政资金以及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5、按规定对科级领导干部及依法属于区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6、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区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7、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区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8、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9、组织开展审计领域内的交流与合作，指导和组织开展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10、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11、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人员概况:

2025 年，我局核定编制 19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9 人。

2025 年末我单位行政在编在册在职人员为 10 人，下属事业单位在编在册事业人员 9 人，临聘人员 2 人，退休人员 7 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 坚持政治引领，不断开创审计工作新局面

一是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审计工作全过程。向区委审计委员会汇报全国、全省、全市审计工作会议精神，并在区政府常务会议上传达学习全国、全省审计工作会议精神，及时把握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准确把握审计工作政治方向。二是健全工作协调机制。制发

了《中共乐山市五通桥区委审计委员会成员单位工作协调推进机制（试行）》，明确了协调会议制度、联络员制度、督查督办制度。三是区委审计办严格落实重要问题首先向区委审委会主要领导汇报的要求，全面准确地向区委审计委员会报告重大事项研究执行情况、审计整改工作情况等形成的综合分析材料，有力保障了区委审计委员会对审计工作的统筹领导作用。2025年，向本级审计委员会报告重要事项6项。

2.聚焦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强化审计监督

（1）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力促财政资金安全高效

一是开展了2024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重点审计了2024年度区级财政预算执行、财政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重点关注专项收入，相关资金及超长期特别国债的分配使用。二是开展冠英镇预算执行审计，发现问题12个，提出审计建议3条。

（2）强化“一把手”监督，规范权力运行

会同组织部门按程序确定了今年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审计对象。探索开展“巡审”联动，在对冠英镇的经济责任审计中，派出3名同志加入巡察组，其中1名同志担任巡察组副组长，审计工作与巡察工作进行深度融合，实行成果共享，努力实现“1+1>2”的效果。完成乐山市五通桥区冠英镇领导干部同志经济责任审计，发现问题28个，提出审计建议3条。开展五通桥区竹根镇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审计，首次按照四川省市县党政主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评价指标体系，探索运用评分模式，为主要领导履职情况进行打分，发现问题13个，提出建议3条。

（3）紧扣民生福祉，强化审计监督

一是对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投入和使用绩效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调查。以促进棚户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等相关政策措施落实、维护资金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重点关注安居工程资金

分配、管理、使用情况，揭示安居工程建设目标任务未完成、建设进度缓慢等问题，更好保证人民群众住有所居。发现问题17个，提出建议5条。二是对2022年至2024年义务教育专项资金进行了审计，发现问题4个，撰写审计要情1篇。三是开展了教育系统3个工程项目审计，发现问题工程管理等方面的问题8个，减少财政支出责任64640.46元。四是完成了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和农村饮水安全供给保障情况专项审计调查。

（4）狠抓审计整改，促治理效能提升

高位推动审计整改，整改成效更加有力有效。在全市创先实施审计整改“一岗双责”，在“两书一函”的基础上，新增向区领导的“报告书”，由区分管领导对整改进度欠佳、难度较大的问题进行督办，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效果明显提升。该做法在市局优秀审计项目经验交流及创优工作会上被市局主要领导口头表扬，并要求在市级推广。2025年区委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审计整改专题汇报，并要求整改进度欠佳的单位在会上汇报整改进度及下一步打算。截至2025年12月底，到期问题整改率达90%以上。

3.树牢大局意识，推动审计监督服务高质量发展

立足审计职责，加强事前事中监督，配合做好重点工作事项。在具体事项研究中，充分运用审计经验，从专业角度提出建议意见，把审计监督端口向事前延伸，发挥了积极地防范风险和促进项目规范实施的作用。2025年，回复相关部门有关经济措施制定、重大政府投资等方面的意见建议84条；参与区级重大项目专题会议52次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5年部门年度绩效目标实现较好，年初绩效目标基本实现。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5年五通桥区审计局部门本年收入432.5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29.58万元，占全年收入比重为99.31%，其他收入3.00万元，占全年收入比重0.69%。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5年五通桥区审计局本年预算支出合计431.92万元。按资金来源，财政拨款支出429.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8.56万元，项目支出31.02万元），占总支出的比重为99.46%。其他支出2.34万元，占总支出的比重为0.54%。

（三）部门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2025年五通桥区审计局年末结转结余数为2.32万元。

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根据自评体系进行描述）

（一）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制定。我单位在申报部门预算时，依据部门所要实现的总体绩效目标，结合部门的各项具体工作职责，将其转化为具体的工作任务，确定每项工作任务预计要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并从中总结提炼出最能反映工作任务实现程度的关键性指标，确定2025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并按要求提交本级财政部门进行审核。2025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具体指标详见附件。

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部门履职情况。2025年部门年度绩效目标实现较好，年初绩效目标基本实现。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1.整体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购买社会服务费等3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该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2个50万元以上的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2.50万以上项目：

项目1：“购买社会服务费”项目全年预算数10.44万元，执行数10.4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十三条规定，审计机关可根据工作需要聘请具备审计相关专业能力的第三方人员协助开展审计业务。通过项目实施，有效补齐本局专业力量短板，顺利完成年度各项审计任务，保障了我局审计项目的正常开展。

项目2：“审计业务专项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20.58万元，执行数20.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度区级财政预算执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审计、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至乐山市参加地下管网项目专项审计调查等，保障了我局审计项目的正常开展。

（三）结果应用情况。

2025年度，我局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实施自我绩效监控，强化绩效结果运用。科学、客观、合理、全面的制定财政资金绩效目标，按期开展绩效自评，按规定及时报送自查、自评报告。按区财政局要求，严格控制资金使用方向，严禁超范围使用资金，加强资金支付的管控，严格控制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确保资金使用的效果全面达到绩效目标要求。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五通桥区审计局2025年部门预算支出按时按量进行，支出合理，较好地保障了机构的正常运转，履行了机构的职能职责。

（二）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编制精细化程度不足。部分项目预算仅列明大类支出，未按具体服务、采购事项细化测算明细，预算编制前瞻性不足，少量业务支出年初未充分预估，年度内存在小幅预算调剂情况。

二是绩效协同联动机制不健全。业务经办、财务、绩效岗位日常沟通衔接较少，项目实施、资金拨付、绩效跟踪同步推进力度不足。

（三）改进建议。

建立业务、财务、绩效岗位常态化沟通机制，同步推进项目实施、资金拨付及绩效跟踪，强化全流程协同管控。